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货物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格建公招（货物）2024-027-3

采购项目名称：德令哈市 2023 年国有林管护补充设施建设项目包七

采购合同编号：QHGT-2024-027-03

合同金额（人民币）：760000.00 元整（柒拾陆万元整）

采购人（甲方）：德令哈市林业和草原局

中标人（乙方）：德令哈柯农人曼彩服装有限公司

采购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德令哈市林业和草原局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德令哈柯农人曼彩服装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8 月 6 日 （德令哈市 2023 年国有林管护补充设施建设项目包七） 采购项目 （青海格建公招（货物）2024-027-3） 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后，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资金为：贰拾贰万捌仟元整；（小写）：228000.00 元。

2. 乙方交付所有产品质量、型号一致，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7%，人民币（大写）：伍拾万玖仟贰佰元整；（小写）：509200 元。

3. 3%作为质保金，人民币（大写）：贰万仟捌佰元整；（小写）：22800 元。质保期满 1 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退还质保金。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 3%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六、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0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七、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八、其他约定：

九、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 甲方 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 3 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鲁柯支行

账 号：82010000000772177

地址：

地 址：柯鲁柯镇希望村原育才小学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3897079593

签约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格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陈依娜



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2800MA7GHJ2D89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1/1)

名称 德令哈柯农人曼彩服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林进海

住所 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柯鲁柯镇希望村育才小学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专业设计服务；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制造；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服装服饰出租；绣花加工；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08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德令哈柯农人曼彩服装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2010000000772177

开户银行: 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鲁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林进海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8590001063602

2023 年 05 月 1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姓名 林进海

性别 男 民族 土

出生 1977 年 4 月 8 日

住址 青海省德令哈市柯鲁柯镇
希望村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6321221977040865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德令哈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3.25-2035.03.25

